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
NFTU
The National Federation of Teachers Unions
會址：台北市民權西路 27 號 2 樓 TEL：02-2585-7528
網址：www.nftu.org.tw FAX：02-2585-7559

【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：2025 年 9 月 19 日

欺世盜名！公教「身心調適假」淪為空殼，勞工權益被犧牲

賴清德總統高舉「建構健康臺灣」與「全民心理健康韌性計畫」旗幟，於 113 年 11 月「總統府健康台灣推動委員會」指示政府應以身作則，打造友善、安全職場，並推動公務人員「身心調適假」。然而，行政院與考試院聯手修訂《公務人員請假規則》，新增的「身心調適假」卻淪為欺世盜名的政策假象！每年僅 3 天、不需醫療證明、機關不得拒絕，表面看似進步，實則併入事假計算，與家庭照顧假爭搶 7 天有薪事假額度，完全無視年輕公務員平衡工作與家庭的迫切需求！

歷史教訓未汲取，生理假前車之鑑被漠視

回顧 2002 年《兩性工作平等法》（現行法律名稱：性別平等工作法）制定生理假，初期因併入病假計算，導致女性勞工為節省病假額度，僅約一成使用生理假。2013 年修法將生理假獨立為 3 天、不計入病假，才真正落實權益保障。如今「身心調適假」重蹈覆轍，併入事假計算，公務員為保全事假額度，勢必犧牲身心調適假的使用。行政院與考試院無視歷史教訓，罔顧政策初衷，如此「帶頭示範」形同卸責，更斷送一般勞工爭取此假的希望！

勞工淪為政策犧牲品，身心調適假成雞肋

依《勞動基準法》第 43 條及《勞工請假規則》，勞工事假每年最多 14 天且無薪。若勞動部未來比照公務員將身心調適假併入事假，對廣大無薪事假的勞工而言，這項假別形同雞肋，毫無實質助益。賴總統的「健康臺灣」願景淪為空談，政策美意被行政官僚扭曲，淪為欺世盜名的政治口號！

學生有獨立身心調適假，公務員與勞工卻被歧視

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職學生已實施獨立身心調適假，明確不計入事假，保障學生心理健康。反觀公務員與勞工，卻被困在事假框架中，毫無公平可言。大法官釋字 308 號闡明「公教分途、公私一致」原則，全教總強烈主張教師身心調適假應獨立為新假別，不併入事假計算；教育部應正視教育現場特殊性，帶頭修法示範。勞動部更應為全體勞工制定真正合用、可用的身心調適假！

行政院、考試院懸崖勒馬！

全教總痛批行政院與考試院政策短視，犧牲公務員與勞工權益，呼籲立即修正《公務人員請假規則》，讓身心調適假脫離事假束縛，真正實現「健康臺灣」願景。政府若繼續漠視民意，這場「身心調適假」鬧劇只會讓全民失望！